

## 个体诊所等医疗机构恢复营业批准名单（第六批）

根据我局《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有序恢复相关医疗机构诊疗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以下各医疗机构已提交纸质版备案申请。为增强工作透明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现对准许恢复营业的医疗机构相关信息公布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1	淄川松龄韩笑口腔诊所
2	淄川松龄致美口腔诊所
3	淄川山水缘诊所
4	淄川经济开发区雅美口腔诊所
5	淄川般阳高绪忠口腔诊所
6	淄川松龄宋瑞清中医诊所
7	淄川钟楼吕静中医诊所
8	淄川顺立诊所
9	淄川丽君诊所
10	淄川区太河镇马陵村卫生室
11	淄川区太河镇前怀村卫生室
12	淄川区太河镇城子村卫生室
13	淄川区太河镇南岳阴村卫生室
14	淄川区太河镇北岳阴村卫生室
15	淄川区太河镇湾头村卫生室
16	淄川区太河镇后香峪村卫生室
17	淄川区太河镇池板村卫生室
18	淄川区太河镇东等村卫生室
19	淄川区太河镇南岳阴村第二卫生室
20	淄川区太河镇城子村第二卫生室
21	淄川区太河镇前香峪村卫生室
22	淄川区太河镇小口头村卫生室
23	淄川区昆仑镇大百锡村卫生室
24	淄川区昆仑镇东高村卫生室
25	淄川区磁村卫生院四维村卫生室
26	淄川区昆仑镇张李村卫生室
27	淄川区寨里镇葫芦台村卫生室
28	淄川区寨里镇东井村卫生室
29	淄川区寨里镇苗峪口村卫生室
30	淄川区钟楼街道办事处东山社区卫生室

31	淄川区钟楼街道办事处南苏社区卫生室
32	淄川区昆仑镇小昆仑村卫生室
33	淄川区罗村镇千峪村卫生室
34	淄川区罗村镇千峪中心街卫生室

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执法大队将同步对上述恢复营业医疗机构，参照文件“现场检查内容”开展实地检查，对不按要求落实疫情防控和相关诊疗规范的，从严查处。

监督联系电话：0533-5285029。